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宣传部	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170	下属二级单位数	5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基本支出	8,839.71	财政拨款	41,736.59	
	项目支出	27,003.55	其他资金	0.00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35,843.27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5,893.33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5,893.33	
总体绩效目标	<p>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中央和省委、市委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部署要求，自觉肩负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使命任务，围绕打造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城市范例，大力实施《广州市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行动方案》，扎实推进文化强市建设，高标准完成建党百年等重大主题宣传任务，为广州推动“四个出新出彩”、实现老城市新活力提供了坚强思想保证和有力精神支撑。</p>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做强做优正面宣传	坚持团结稳定鼓劲、正面宣传为主，紧紧围绕重大宣传主题突出“显政”宣传报道，大力营造强信心、暖人心、聚民心的舆论氛围。	2,213.75	精心策划重大主题宣传、社会宣传等，汇聚力量开展国际传播、	
	加快文化强市建设	不断夯实文化基础配套、大力推进文化产业发展、创作推出系列文艺精品。	1,095.20	坚持把文化建设摆在全局工作更加突出的位置来抓，深入实施文化出新出彩方案八大工程，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。	
	深化全域文明创建	持续强化价值引领，深化全域文明创建，大力弘扬新风正气，	4,520.37	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“两手抓、两手都要硬”，持续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打造全国文明典范城市。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		创作推出文艺精品	创作推出系列文艺精品。	深入实施文化出新出彩方案八大工程，创作托出系列文艺精品，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。
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深化推动文明创建	持续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打造全国文明典范城市。	持续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打造全国文明典范城市。广泛开展文明交通、文明旅游、文明餐桌、文明上网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和主题宣传活动，组织专项行动重拳整治城市顽疾，实现文明创建全覆盖、无死角。
			重大主题宣传策划报道	聚焦主题主线，做强做优正面宣传。	精心策划重大主题宣传，气氛热烈开展社会宣传，汇聚力量开展国际传播，推动广州声音全球表达。